

浙江鸿奥医疗用品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平方医疗 敷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计、设施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设计简况

本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本项目按照环评及环评批复的要求落实了各项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本项目总投资24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51万元，占比约2.13%。

1.2施工简况

本项目废气治理设施由建设单位工程单位进行设计、施工建设及后期调试，并与该公司签订了设计、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均得到了保证，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已组织实施了本项目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验收过程简况

2024年12月，项目开工建设；2025年1月，竣工并调试运行；2025年2月，验收工作的组织与启动；浙江鸿奥医疗用品有限公司委托浙江天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浙江鸿奥医疗用品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平方医疗敷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依据《建设

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浙江天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集相关资料，开展现场勘察和调查，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方案，并委托浙江高鑫安全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根据监测方案于2025年3月12日~3月13日，3月14日（雨水）对该项目开展验收监测，并出具了验收检测报告。在此基础上，浙江天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025年5月23日，浙江鸿奥医疗用品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浙江鸿奥医疗用品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平方医疗敷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结论为：浙江鸿奥医疗用品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平方医疗敷料项目环保手续完备，较好的执行了“三同时”的要求，相应配套的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按照环评、批复的要求建成，建立了各类较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监测结果均能达到环评及批复中要求的标准，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基本符合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企业建立了相关环保组织机构，明确相关环保负责人，建立了废气、噪声运行及日常维护等相关制度、固废管理相关制度。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该企业确立以公司法人为总指挥，统领应急总指挥部，下设抢险组、治安保障组、后勤综合组和环境指挥组，是公司整个应急救

援工作的中心，负责向上级部门报告和请示，负责与应急部门和社区联络，负责协调应急期间各救援队伍的运作，统筹安排各项应急行动，保证应急工作快速、有序、有效地进行。

3、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按环评及相关环保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基本按要求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各污染物实现了稳定达标排放。

浙江鸿奥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2025年 5月

